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B15010020250817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6165.494064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6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一标段）；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二标段）；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三标段）；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四标段）；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监理一标段）；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监理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企业资质要求：（1）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资质要求：（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3）拟派项目负责人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2】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企业资质：（1）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资质：（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3）拟派项目负责人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3】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企业资质：（1）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资质：（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3）拟派项目负责人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4】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四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企业资质：（1）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资质：（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3）拟派项目负责人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5】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监理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企业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含）以上。人员资质：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6】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成吉思汗大街（东西段）、永兴路、规划纵一路新建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工程（监理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企业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含）以上。人员资质：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29 09:30:00到2025-09-18 09:30:00。

获取方式：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8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8 09:30:00。

开标地点：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七、其他

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公告发布媒介：1、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银河北街南商业街106号

联系人：马聪

电话：15754849678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浩华领世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街道南店滨悉新村

联系人：焦苏锟

电话：13190540068

邮件：13190540068@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焦苏锟（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